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简称：德奥通航

公告编号：2017-037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度经审计业绩与业绩快报差异的说明及董事
会致歉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7年2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6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17-014)。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与公司业绩快报公告的对比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报告		增减变动幅度
	经审计后数	业绩快报预测数	
营业总收入	717,211,958.23	717,211,958.23	0.00%
营业利润	3,639,291.38	2,165,132.69	68.09%
利润总额	9,600,537.89	23,126,379.20	-5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42,125.33	15,326,946.53	-66.4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	0.06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	4.52%	-65.93%
	本期报告		增减变动幅度
	经审计后数	业绩快报预测数	
总资产	992,806,780.8	989,651,264.30	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339,694,813.61	349,876,642.80	-2.91%

净资产（元）			
股本	265,200,000.00	265,2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809	1.3193	-2.91%

公司于2017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载了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一、利润差异大的原因

公司年度报表审计确认的利润总额与业绩快报公告差异形成的主要原因是审计机构与公司在收到的财政奖励是属于与收益相关还是与资产相关的划分上存在不同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5日收到江苏南通苏通科技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苏通管委会”)下发的《关于就苏通总装P30直升机试验成功对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进行财政奖励的决定》，苏通管委会就公司苏通基地完成P30直升机的总装及试验测试工作表示赞赏，特对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给予财政奖励人民币500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17日收到江苏南通苏通科技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苏通管委会”)下发的《关于就通航项目发展对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财政奖励的决定》，苏通管委会就公司苏通基地完成自有厂房的开工建设准备工作表示赞赏，特对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给予财政奖励人民币200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和南通德奥斯太尔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27日收到江苏南通苏通科技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苏通管委会”)下发的《关于就通航项目发展对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和南通德奥斯太尔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进行财政奖励的决定》，苏通管委会就公司苏通基地启动自有厂房的开工建设准备工作表示赞赏，特对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给予财政奖励人民币800万元，对南通德奥斯太尔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给予财政奖励人民币500万元，共计奖励人民币1,300万元整。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第三条：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

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苏通管委会出具的财政奖励决定文件中并未明确该项奖励资金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也未对公司如何使用奖励资金提出明确的要求，公司认为该项奖励资金应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体现在当期损益中。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度报表审计时认为德奥直升机有限公司和南通德奥斯太尔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目前主要工作为通用航空器产品的开发，德奥直升机取得的P30总装完成奖励500万、自有厂房开工准备完成奖励200万及自有厂房启动开工建设奖励800万与P30、无人机等航空器产品开发相关，发动机公司取得的自有厂房启动开工建设奖励500万与发动机等航空器产品开发相关，由于德奥直升机公司发生的与产品开发相关的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已计入当期开发支出，故将德奥直升机取得的奖励认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将发动机公司取得的奖励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由此使公司年度报表审计确认的利润总额比业绩快报公告的减少1,500万元人民币，使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1,125万元人民币。

二、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业绩快报出现差异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歉意。公司将严格按照《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有关部门及其相关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及处罚。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将以此为戒，今后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